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紀錄

日期：107 年 11 月 28 日(三)下午 15：10 正

地點：志平樓國際會議廳

主席：吳教務長國文

記錄：謝孟珊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略

貳、前次會議(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 1 次教務會議-107 年 10 月 17 日)決議執行情形

- 一、106、107 學年度進修部二技護理系學分表修正案。—護理系
- 二、105、106 及 107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護理系實習課程名稱更名案。—護理系
- 三、106 學年度日間部「五專+二技護理學制」產學攜手專班學分表課程修改學時數案。—護理系
- 四、106 學年度及 107 學年度進修學院二技食品保健系學分表修訂案。—食保系
- 五、修訂 106 學年度幼兒保育科進修專校二專學分表。—幼保系
- 六、修訂 107 學年度幼兒保育科進修專校二專學分表。—幼保系
- 七、修訂 106 學年度幼兒保育系進修學院二技學分表。—幼保系
- 八、修訂 107 學年度幼兒保育系進修學院二技學分表。—幼保系
- 九、修訂 106、107 學年度高齡照顧福祉系進修學院二技學分表。—高福系
- 十、106、107 學年度高齡照顧福祉系日間部四技學分表修訂案。—高福系
- 十一、國際產學合作餐飲廚藝專班 107 學年度秋季班餐旅廚藝管理系四技日間部學分表修正案。—餐廚系
- 十二、106、107 學年度觀光休閒與健康系進修學院二技課程學分修正案。—觀健系
- 十三、106、107 學年度觀光休閒與健康系進修專校二專課程學分修正案。—觀健系
- 十四、104 至 107 學年度觀光休閒與健康系日間部四技學分表實習課程名稱修正案。—觀健系
- 十五、105 學年度美容流行設計系日間部四技學分表修訂案。—美設系
- 十六、修訂 106 學年度美容流行設計系進修學院二技學分表。—美設系
- 十七、修訂 107 學年度美容流行設計系進修學院二技學分表。—美設系
- 十八、修訂 106 學年度美容流行設計系進修專校二專學分。—美設系
- 十九、修訂 107 學年度美容流行設計系進修專校二專學分表。—美設系
- 二十、修訂 104 學年度美容流行設計系進修部四技學分表。—美設系
- 二十一、104 學年度餐旅廚藝管理系進修部四技學分表。—餐廚系
- 二十二、105 學年度餐旅廚藝管理系進修部四技學分表。—餐廚系
- 二十三、106 學年度餐旅廚藝管理系進修部四技學分表。—餐廚系
- 二十四、106、107 學年度餐旅廚藝管理系進修學院二技學分表。—餐廚系
- 二十五、106、107 學年度餐旅廚藝管理科進修專校二專學分表。—餐廚系
- 二十六、本校「學業成績優良獎勵辦法」修正案。—教務處註冊組
- 二十七、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部學生成績更正申請案。—教務處註冊組
- 二十八、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優良教學獎助生獎勵案。—教務處教學服務組
- 二十九、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優良教學獎助生任用案。—教務處教學服務組
- 三十、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不實施教學評量課程案。—教務處教學服務組

##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107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口腔衛生照護系學分表修訂案(附件 1-1)，提請審議。一口衛系

說明：1. 為課程運作與相關業務推動，修訂口衛系 107 學分表之部分課程科目名稱，修正對照如下表。

原訂科目				修訂後科目			
名稱	必選修	年級	學分(時)	名稱	必選修	年級	學分(時)
無				數位牙科學	專業必修	二上	2 (2)
人類發展學	專業必修	二上	2 (2)	人類發展學	專業選修	二上	2 (2)
牙科放射醫學與實作	專業必修	二下	2 (2)	牙科放射醫學 <u>概論</u>	專業必修	二下	2 (2)
高齡與特殊需求照護	專業必修	四上	2 (2)	高齡與特殊需求 <u>口腔</u> 照護	專業必修	四上	2 (2)

2. 原二年級上學期「人類發展學」為專業必修。修訂後改為與「生命週期與口腔衛生」與「醫護術語與應用」為三選一之專業選修。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106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口腔衛生照護系學分表修訂案(附件 2-1)，提請審議。一口衛系

說明：為課程運作與相關業務推動，修訂口衛系 106 學分表之部分課程科目名稱，修正對照如下表。

原訂科目				修訂後科目			
名稱	必選修	年級	學分(時)	名稱	必選修	年級	學分(時)
牙科放射醫學與實作	專業必修	二下	2 (2)	牙科放射醫學 <u>概論</u>	專業必修	二下	2 (2)
高齡與特殊需求照護	專業必修	四上	2 (2)	高齡與特殊需求 <u>口腔</u> 照護	專業必修	四上	2 (2)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106 學年度進修部二技護理系學分表(學分班)修訂案(附件 3-1)，提請審議。一護理系

說明：1. 依據教育部來函指示，因進修部學生下課時間過晚，為安全考量，課程安排一天不得超過十節課。

2. 106 學年度學分班(進二護三孝)同學表示為配合醫院及診所上班時間，經班會投票表決同意四年級課程為三階段上課方式。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107 學年度進修部二技護理系學分表(學分班)制定案(附件 4-1)，提請審議。一護理系

說明：107 學年度進修部護理系學分班為三總及慈濟學分班，依據課程規劃及配合學生醫院上

班，將三年級制定為三階段授課，四年級為上下二學期授課。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106、107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食品保健系學分表修訂案(附件 5-1、5-2)，提請審議。—食保系

**說明：**1. 日間部四技食品保健系 106 年度及 107 年度學分表依 IEET 委員意見將「食品官能評估及實習」修改為「食品感官評估及實習」。

2. 經 107 年 10 月 23 日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修訂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104、105 學年度進修部四技食品保健系學分表修訂案(附件 6-1、6-2)，提請審議。—食保系

**說明：**1. 進修部四技食品保健系 104 年度及 105 年度學分表為因應第二階段課程取消，調整學分數表。

2. 經 107 年 7 月 11 日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會議修訂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104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醫護資訊應用系學分表修訂案(附件 7-1)，提請審議。—醫資系

**說明：**1. 「產業實習/實務技能」、「產業實習/實習報告撰寫」、「產業實習/職場倫理」三門課，原訂為「專業必修課程」，因考量部分學生學習狀況，修改為「專業選修課程」。

修正前						修正後						修正說明
科目	開課學年	年級學期	學分	學時	課程類別	科目	開課學年	年級學期	學分	學時	課程類別	
產業實習/實務技能	107	四下	3	3	專業必修	產業實習/實務技能	107	四下	3	3	專業選修	課程必修/選修更改
產業實習/實習報告撰寫	107	四下	4	4	專業必修	產業實習/實習報告撰寫	107	四下	4	4	專業選修	
產業實習/職場倫理	107	四下	3	3	專業必修	產業實習/職場倫理	107	四下	3	3	專業選修	

2. 經 107 年 11 月 14 日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國際學生產學合作餐飲服務專班 106 學年度春季班日間部四技餐旅廚藝管理系學分表修訂案(附件 8-1、8-2、8-3)，提請審議。—餐廚系

**說明：**1. 經本系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會議(107 年 11 月 13 日)通過。

2. 經討論後科目名稱、學分及學時修正，詳如課程名稱對照表(附件 8-1)。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國際學生產學合作餐飲廚藝專班 107 學年度秋季班日間部四技餐旅廚藝管理系學分表修訂

案(附件 9-1、9-2、9-3)，提請審議。—餐廚系

**說明：**1. 經本系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會議(107 年 11 月 13 日)通過。  
2. 經討論後科目名稱、學分及學時修正，詳如課程名稱對照表(附件 9-1)。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國際學生產學合作餐飲服務與經營專班 107 學年度春季班日間部四技餐旅廚藝管理系學分表制定案(附件 10-1)，提請審議。—餐廚系

**說明：**1. 經本系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會議(107 年 11 月 13 日)通過。  
2. 經討論後科目名稱、學分及學時修正，詳如課程名稱對照表(附件 10-1)。

**討論事項：**委員建議是否如餐飲廚藝專班(秋季班)之課程規劃，於一年級時安排體育課，請餐廚系於會後再次審視是否尚有調整之可能。

**決議：**照案通過其餘依討論事項通過。

**提案十一：**本校「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要點」部分修正案(附件 11-1、11-2)，提請審議。—教務處教學服務組

**說明：**1. 107 年 11 月 16 日臺教技(三)字第 1070159894E 號函令，刪除「專科以上學校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辦法」第二條第六點「經合格醫師證明有精神病尚未痊癒者，不得聘任為業界專家」條文。

2. 爰配合修正本校「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要點」，刪除要點第四點第六款「經合格醫師證明有精神病尚未痊癒。」條文。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二：**修訂本校「教師授課分配辦法」部分條文(附件 12-1、12-2)，提請審議。—教務處課務組

**說明：**修訂第十四條教師進修部、進修學院、進修專校學制寒暑假課程及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之授課規定，修正對照表詳如附件。

**討論事項：**1. 因應進修部、進修學院、進修專校學制之學期別調整(9-12 月為上學期、1-4 月為下學期、5-8 月為下學期第二階段)，現已無寒暑假課程，故建議條文隨之修正為第二階段。

2. 依據條文進修部、進修學院、進修專校學制第二階段課程及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得額外超之 4 學時鐘點；如遇教師基本鐘點不足時則可將此階段課程併入教師基本鐘點計算。

**決議：**依討論事項通過。

**提案十三：**本校「教學獎助生實施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案(附件 13-1、13-2)，提請審議。—教務處教學服務組

**說明：**1. 107 年 11 月 20 日臺教高(五)字第 1070196432 號函示修正「專科以上學校獎助生權益保障指導原則」。並自 108 年 2 月 1 日起，專科以上學校學生擔任教學助理者，不再有所謂「學習範疇之教學獎助生」與「僱傭關係之兼任教學助理」的分流情形，將一律由學校為前開學生納入勞保。

2. 因應前揭教育部政策，爰修正本校「教學獎助生實施辦法」部分條文。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四：**本校「附服務負擔助學生安心就學辦法」廢止案(附件 14-1)，提請審議。——教務處教學服務組

**說明：**1. 本校「附服務負擔助學生安心就學辦法」立法目的在協助家境清寒之經濟弱勢學生安心就學，將其性質定性為學習範疇之附服務負擔助學生，並規範其參與服務之學習範疇及其相關權益保障。

2. 茲為配合教育部修正「專科以上學校獎助生權益保障指導原則」，落實學生勞動權益保障之政策方向(如提案十三說明)，爰提案廢止本校「附服務負擔助學生安心就學辦法」。

**決議：照案通過。**

#### 肆、臨時動議

#### 伍、主席結論

本次會議議案中無食品保健系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春季班)之學分表制定案，請食保系經系所會議制定完成後簽請校長同意並於下次會議提案追認，以利教務處註冊組提報學位授予。

#### 陸、散會